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勤信专字【2016】第 1215 号

目 录

<u>内 容</u>	<u>页 次</u>
专项说明	1-2
附表	3-4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0 号中糖大厦 11 层

电话：（86-10）68360123

传真：（86-10）68360123-3000

邮编：100044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勤信专字【2016】第 1215 号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签发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的要求，贵公司编制了后附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表》、《对控股股东及其所属企业提供担保情况表》（以下简称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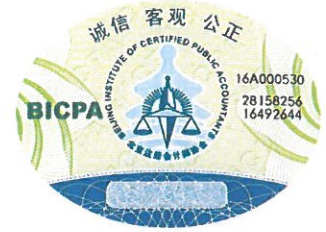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情况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贵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除核对外，我们未对情况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或其他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 201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对外担保情况，应将情况表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经审核，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也未对控股股东及其所属企业提供担保。

本专项说明仅供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报送贵公司年度报告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附件一：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表

附件二：对控股股东及其所属企业提供担保情况表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附件一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表

企业名称：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资金占用方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5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5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201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5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无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无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无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深圳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3,949.84	258,944.68	312,894.52	--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占用
	科士达（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5,040.35	17,920.00	--	92,960.35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占用
	深圳市科士达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62,799.00	--	62,799.00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占用
	深圳毅科达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014.00	--	1,014.00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占用
	深圳宏志科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014.00	--	1,014.00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占用
	深圳恒盈科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014.00	--	1,014.00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128,990.19	342,705.68	312,894.52	158,801.35		
总计				128,990.19	342,705.68	312,894.52	158,801.35		

附件二

对控股股东及其所属企业提供担保情况表

企业名称：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方名称	与上市公司 关系	2014-12-31 对外担保金额	2015-12-31 对外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担保到期时间	备注
	无	-	-	-	-	-	-	-

编号: 101879801



营业执照

(副本)
(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9098790Q

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07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柏和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3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3日至 2043年12月12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6

02月23日

qycp.jubei.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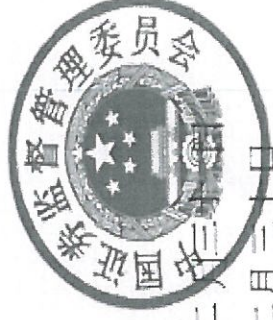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3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胡柏和



证书号: 05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